

原常州市乐威电源有限公司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公示材料

原常州市乐威电源有限公司地块位于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洛阳镇洛东村洛东路7号，占地面积为1800m²。地块东侧为常州易晶冷藏设备厂，南侧为空地及农田、居民，西侧为马路，隔路为池塘，北侧为常州市新能源塑料制品厂。

根据洛阳镇人民政府编制的《洛阳镇村土地利用规划(2018-2020年)》，原常州市乐威电源有限公司地块用地类型为经营性建设用地，因此参考《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第二类用地标准进行评价。

受常州市武进生态环境局委托，江苏蓝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年9月开展原常州市乐威电源有限公司地块调查采样工作。本次原常州市乐威电源有限公司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共布设水土复合井3个、对照点位1个、底泥点位1个，地表水1个，共采集28个土壤样品、1个底泥样品、3个地下水样品、1个地表水样品，送检10个土壤样品、1个底泥样品、3个地下水样品、1个地表水样品，分析检测10个土壤样品、1个底泥样品、3个地下水样品、1个地表水样品。

本次调查共检测土壤指标46种(不含pH)，检出土壤污染物11种(不含pH)，污染物检出率23.91%；各污染物的检测数据不仅低于《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第二类用地筛选值标准，同时也达到了《土壤环

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

第一类用地筛选值标准。

本次调查共检测地下水指标 47 种（不含 pH），检出地下水污染物 5 种（不含 pH），污染物检出率 10.64%；各污染物的检测数据均低于《地下水质量标准》中IV类水标准。

本次调查共检测底泥指标 46 种（不含 pH），检出底泥污染物 8 种（不含 pH），污染物检出率 17.39%；各污染物的检测数据均低于《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第二类用地筛选值标准，同时也达到了《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第一类用地筛选值标准。

本次调查共检测地表水指标 47 种（不含 pH），检出地表水污染物 3 种（不含 pH），污染物检出率 6.38%；各污染物的检测数据均低于《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中IV类水标准。

从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结果分析，本项目地块不需要开展进一步详细调查工作。